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地震局文件

新震人发〔2024〕36号

关于孜拉兰·马合木提等29名同志 转正定级事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各地震监测中心站：

经2024年4月3日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

一、孜拉兰·马合木提等28名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按期转正并聘任。

聘任孜拉兰·马合木提同志为新疆地震台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古丽米热·麦麦提同志为新疆地震台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伊尔潘·艾尼瓦尔同志为新疆地震台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一级）；

聘任魏茗央同志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应急服务中心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杨朵儿同志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应急服务中心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米热·胡纳皮亚同志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应急服务中心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冉国意同志为新疆地震局监测与信息中心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时炳峰同志为新疆地震局监测与信息中心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麦麦提萨力·阿卜杜拉同志为新疆地震局监测与信息中心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朱文振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球物理观测中心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何蒙蒙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球物理观测中心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韩时雨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球物理观测中心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古丽扎·艾尔肯为乌鲁木齐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夏依丹·阿不力米提为库尔勒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阿力木·亚森为和田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王卓为克拉玛依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马子平为克拉玛依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邵奥迪为克拉玛依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王翠婷为克拉玛依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古力米拉·吐尔干台为新源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张骁毅为新源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玛地娜·吐尔恩艾力为新源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邢绍志为博乐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刘彦慧为博乐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哈斯铁尔·吐尔德别克为富蕴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胡安尼西·巴合达吾列提为富蕴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迪娜尔·恩特马克为富蕴地震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专业技术十二级）；

聘任比拉力·尼牙孜为且末地震监测中心站技术员（专业技术十三级）；

二、博乐地震监测中心站库尔班·阿卜力孜同志试用期延长至2024年9月。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